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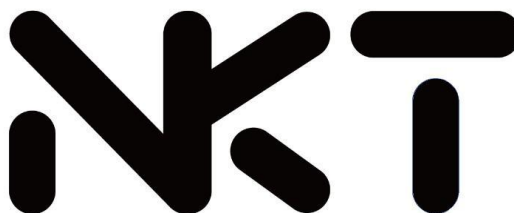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4月28日至2026年07月27日止。

第 81452382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10月18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嘉兴市正麒高新面料复合有限公司

地 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大桥镇江南路415号1-2、4幢厂房

代理机构 舞唐（重庆）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### 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类：磨利用制剂；砂纸；干花瓣与香料混合物（香料）；动物用化妆品；宠物用沐浴露（不含药物的清洁制剂）；宠物用除臭剂